

外匯業務交易委託書

委託人：_____（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_____）

因_____無法親自辦理外匯業務/新臺幣結匯相申

報事宜，特委請（受託人）：_____（身分證字號：

_____）代為辦理，日後若有任何問題，本人仍就委託內容/申報

事項自負責任，特此聲明。

此致

玉山銀行

委託人簽名（蓋章）：

委託人身分證字號：

委託人通訊地址：

委託人通訊電話：

受託人簽名（蓋章）：

受託人通訊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說明：1. 茲同意 貴行係基於遵守我國法令規定、提供本契約服務或存款戶可能需要本公司或其他玉山金控所屬子公司之其他金融商品或服務資訊等特定目的，本於誠實信用原則及必要性原則蒐集、處理或利用存款戶或法定代理人於本申請書及存款戶後續基於上開特定目的與 貴行往來之個人資料。除事先取得存款戶或法定代理人同意或法令另有規定外， 貴行處理或利用上開個人資料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將限於達成上開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內為之。除法令另有規定或 貴行執行職務、業務所必須外，存款戶或法定代理人可隨時透過各分行或撥打客服專線0800-30-1313、(02)2182-1313，請求 貴行對於上開個人資料 (1)查詢或請求閱覽 (2)補充或更正 (3)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4)刪除 (5)製給複製本。

2. 受託人必須年滿二十歲。